

【2024 參選報名作業說明】

* 此說明適用於「最佳規劃設計類」、「最佳施工品質類」、「最佳管理維護類」、「最佳環境文化類」、「最佳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類」與「最佳社會住宅類」。

* 「綜合卓越成就獎 / 綜合成就獎」、「國土建設特別貢獻獎 / 年度建築人物獎」相關辦法請分別詳見 p.37 及 p.43 。

一、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1. 有意參選報名本獎項者，請於 2024 年 1 月 19 日前完成線上簡易登記，網址：www.fiabci.org.tw；此部份僅為意願登記，最終仍以完成繳交項目為準。
2. 即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郵戳為憑）報名截止，參選報名表及參選確認書用印正本郵寄至國家卓越建設獎委員會（地址：105023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07 號 11 樓之 1）；參選作品資料上傳至指定雲端空間，若經委員會通知補件，應於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
3. 參選作品之照片或影像之圖文資料不可經過影像加工處理。
4. 參選單位同意其所提供之參選作品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文字、照片、圖檔等），主辦單位得為宣傳、推廣之目的無償編輯使用、發表或公開展示。參選單位並保證該資料絕無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或任何形式之智慧財產權。如有違反，參選單位應自行負責，並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生之所有損害。
5. 參選單位需確認所提供之參選作品資料皆具原創性且屬實，若日後發生抄襲、不實、偽造等不法情事，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有權撤銷已頒發之獎項，並收回獎座、獎狀，已繳交之所有費用概不退還。

二、繳交項目（須於 2024 年 2 月 29 日前完成）

1. **報名表、參選確認書：**完成核章（正本各 1 份）一併繳交，格式請至主辦單位網站（www.fiabci.org.tw）逕行下載。
2. **報名費：**報名費用詳見各類參選辦法，請於 2024 年 2 月 29 日前完成現金匯款或即期支票繳付，手續費或匯費等相關費用須由參選單位自行負擔。
 - (1) **銀行匯款：**
匯款後請將匯款單（註明參選作品名稱）傳真 (02)2713-4346 或
email：sophia@fiabci.org.tw 至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匯款帳號如下：
 1. 銀行：華南銀行 東台北分行
 2. 帳號：124-10-008870-9
 3.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
 - (2) **支票抬頭：**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
3. **參選作品資料上傳電子檔：**內容、格式及上傳方式詳見各類參選辦法中「五、參選作品資料製作說明」。

三、評選辦法

1. 主辦單位依據參選類別邀請評審委員籌組評審團，評審重點詳各類參選辦法中「四、評選標準」。
2. 初審：
 - (1) 參選單位：提交報名表、參選確認書及參選資料電子檔（須符合各類參選辦法中「五、參選作品資料製作說明」之格式及項目），並完成報名費用繳交程序。
 - (2) 評審團：依參選作品資料決定：
 - a. 未通過初審之名單（將全額退還報名費用）。
 - b. 需參加複審之名單。
3. 複審：評審團將通知需參加複審之參選單位，並另安排複審時程。
4. 決審：評審團依初審及複審評選結果決定得獎名單。

四、退選辦法

參選單位完成報名程序（報名表、參選確認書、參選作品資料及報名費繳交）後，若因故欲取消參選，需於初審前提出，得保留報名資格至來年或退選，說明如下：

1. 保留資格至來年：不退還報名費用，來年參選時須依該年格式重新繳交報名表、參選確認書及參選作品資料。
2. 退選：得全額退還報名費用。

五、獎項

1. 卓越獎
2. 特別獎
3. 金質獎
4. 優質獎

六、獎座及獎狀頒贈說明

1. 獎座：依據評選結果，頒發該獎項專屬獎座乙座予得獎單位（即參選報名單位）；得獎單位得申請複製該獎座，詳獎座頒贈及複製說明（p.48）。
2. 獎狀：最佳規劃設計類、最佳施工品質類，依據評選結果，分別頒發獎狀乙只予規劃設計單位（最佳規劃設計類）、營造工程單位（最佳施工品質類）。

最佳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類 參選辦法

Urban Regeneration & Renewal Category

一、參選資格

1. 都市更新事業重建計畫經縣市政府核定或取得建造執照、**使用執照及危險老舊建築物重建案取得建造執照或使用執照之實施者**（含政府機關）、規劃人、起造人、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
2. 建築物整建維護之立面景觀美化、開放空間美化再利用，文化古蹟建物維護改善及老舊社區改善等工程之實施者（含政府機關）、規劃人、起造人、設計人、監造人、承造人。參選案均須完工並取得工程驗收相關證明文件。

二、報名費用

新台幣 10 萬元整，繳費方式詳 2024 參選報名作業說明「二、繳交項目」**(P.10)**。
(具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團體及個人會籍者，得享有報名費優待減免 10%)

三、參選作品類別

1. **都市更新危老建物重建類：**
 - (1) **規劃類：**都市更新重建計畫經縣市政府核定或取得建造執照；**取得建造執照之危險老舊建築重建案**
 - (2) **竣工類：**都市更新重建案或危險老舊建築重建案已竣工取得使用執照。
2. **整建維護類：**取得完工之工程驗收相關證明文件
 - 建築物整建維護
 - 建築物外牆更新、入口意象、廣告招牌及照明等景觀美化

四、評選標準

2024 評選重點：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實施者長時間艱辛整合參與者之不同意見終至促成地區性良好的都市意象、生活環境品質與機能的共識，達成更新再生目標之展現。

1. 重建類

- 環境效益：建築物整體空間品質及與周圍環境之和諧關係，在無障礙環境、都市防災等有顯著效果、更新後對毗鄰環境改善之貢獻。
- 再生機能之改善：提升開放空間品質、強化地區使用機能、改善交通環境。
- 智慧綠建築理念之應用。
- 更新整合效益：整合過程克服困難對都市更新之貢獻。
- 施工作品質：施工安全與精緻度。
- 管理維護：社區管理維護機制、建築物及設備設施管理維護之特色。
- **基地規模：**適當基地規模。
- **建築能效：**配合淨零排放政策之相關作為。
- **鄰房安全維護：**策略及作為。

2. 整建維護類

- 環境效益：對改善環境景觀品質、增進公共安全與防災有顯著效果。
- 再生機能之改善：設備及使用機能之改善與延長生命週期。
- 智慧綠建築理念之應用。
- 施工作品質：施工安全與精緻度。
- **鄰房安全維護：**策略及作為。

五、參選作品資料製作說明

1. 繳交項目及格式：

- (1) 報名表、參選確認書：完成核章（正本各 1 份）一併郵寄至國家卓越建設獎委員會，地址：105023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07 號 11 樓之 1。格式請至主辦單位網站 (www.fiacbi.org.tw) 遷行下載。
- (2) 完成線上意願登記後將提供指定之雲端空間網址，請於 2024 年 2 月 29 日前上傳下列資料之電子檔：
 - a. 參選作品資料：
文件尺寸以 A4 (21cm x 29.7cm) 、字型 12 級以上為限，直式或橫式皆可；第 1 及第 2 部份頁數合計不得超過 40 頁，並轉檔為 10MB 以內之 PDF 檔案；格式詳「2. 參選作品資料內容項目」。
 - b. 自評表：請提供 Word 檔，格式請至主辦單位網站 (www.fiacbi.org.tw) 遷行下載。
 - c. 參選作品代表圖片 6 至 10 張：檔案解析度 300 dpi 以上，可為 3D 或實景照片之 JPG 檔，檔名須為 20 字內之圖片說明。

2. 參選作品資料內容項目：(第 1 及第 2 部份頁數合計不得超過 40 頁)

封面（參選作品 / 參選類別 (ex. 最佳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類) / 參選單位)

目錄頁（須含頁碼）

第 1 部分：基本資料

- 1-1. 起造人、設計人、承造人簡介
- 1-2. 相關規劃或工程實績

第 2 部份：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特色

依第四項評選標準所列項目製作。

第 3 部份：附件資料（請依照下列項目編號及排序）

- 3-1. 建造執照影本；非建築類得以細設核定函或其他足以證明設計核定通過之文件或工程驗收相關證明文件替代
- 3-2. 建管單位核准之正式圖（都市計劃位置圖、地籍現況位置圖、面積計算表）
- 3-3. 總配置圖（更新 / 重建前後配置比較說明）
- 3-4. 1 樓及標準層平面圖、立面圖和可顯示整體建案之剖面圖
- 3-5. 竣工示意圖

